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会议通知以书面或邮件方式及时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马红富先生临时召集。

2、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采取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际出席并表决的董事 7 名（其中董事马红富、王国福、张骞予参加现场表决；董事叶健聪、刘志军、赵新民、黄楚恒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4、公司董事长马红富先生主持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自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度股

东大会结束之日止，负责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董事会转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具体情况决定上述审计机构 2021 年度的酬金。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修订后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1 选举姚革显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3.2 选举连恩中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3.3 选举张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3.4 选举杨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3.5 选举马红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

3.6 选举张骞予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

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姚革显先生、连恩中先生、张宇先生、杨毅先生、马红富先生、张骞予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以累计投票制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4、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1 选举王海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4.2 选举谢忠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4.3 选举孙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海鹏、谢忠奎先生、孙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仍

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选举独立董事提案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对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以累计投票制对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5、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1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在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园路 601 号甘肃省商会大厦 B 座 26 层多媒体会议室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1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1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6日